

# 一、我也有一個綽號

杜榮琛

大頭大頭，

下雨不愁，

人家有傘，

我有大頭。

「大頭」是我小時候的綽號，也是人見人愛的「金字招牌」，小學六年裡，只要班上有同學喊一聲：「大頭！」別班的女同學，就會忍不住向我行注目禮（軍中禮節：目迎不目送）。所以每天聽習慣了，倒有幾分親切感呢！

記得小時候，我們家從爸爸經商失敗後，就從一個顯赫富有的家庭，變成收破銅爛鐵的窮人家。爸爸每天都要騎著一輛老舊的腳踏車，到鄉下兜售麥芽糖；或用麥芽糖跟鄉間的小孩，換他們所不要的破紙、廢瓶子、壞拖鞋等東西。

全家大小一共九口，就全靠爸爸這個職業謀生；三餐吃甘薯稀飯的機會多，吃麵條和炒飯的次數少。碰到開學時，老師要收代辦費、家長費和簿本費，總是我最會拖；往往全班都繳齊了的那一天，也正是我在家裡哭得最凶的日子。

為了減輕爸爸的負擔，一到寒暑假，就是我們兄弟姊妹，幫爸爸賺「外快」的時候。七個小孩由媽媽帶隊，到後龍溪沿岸的沙田裡，替鄰家農夫拔落花生，一大籃可得幾塊錢的工資。接近過年的時刻，我經常陪姊姊到通霄、大甲、沙鹿這些地方擺地攤賣襪子；姊姊給我的零用錢存多了，就成為每學期開學的學費呢！

小時候，我們家是清苦了些，可是一到學校可就快樂多了。由於我的國語和算術，在班上頂呱呱的，經常有同學來向「大頭」討教。而下課時，打躲避球、玩玻璃珠、打陀螺的技術，也是數一數二的；朋友多了，笑聲就會沖淡生活中的小煩惱。

這麼多朋友，我覺得坐在我隔壁的小女生，長得實在清秀、可愛又討人喜歡。我知道她家裡非常富有，夏天常帶一壺酸梅茶，咕嚕咕嚕地喝；冬天就換成大包蠶豆，卡卡卡地嚼。這情景看得我不斷地流口水，但又不敢向她要來吃，而且我們的桌子中間，還畫了一條「楚河漢界」。如果不小心越過的話，會被對方打手心的。有一回，她越過界線，伸手要讓我打三下。我對她說：「不用了，只要你的蠶豆給我吃就好了！」

畢業時我得了第三名，帶著獎狀和獎品回家；一路上，同學們的眼光又投向了。嘿！這回大家不是瞪著我的頭，而是那一張閃閃發亮的獎狀。突然，我發覺「大頭」這個稱呼，是十分光榮的。



## 五、蟲舞

馮輝岳

我家四周都砌有小水溝。

靠近後面的這一段水溝比較寬，溝底的水泥龜裂了，形成幾個坑洞，經常積著水。這一段水溝少有乾涸的時候，因為我家的澡堂就在後門邊，洗澡用過的水，全都排進這裡來。

天氣晴朗的日子，陽光照進小水溝。走出後門，我喜歡蹲在水溝旁，看那一漉一漉的積水。這些原來渾濁的汗水，沉澱以後，只見厚厚的黑泥鋪滿溝底，上層的水，卻是清澈透明的。陽光穿過水面，映在溝底，亮亮的、暖暖的，我看見許多像極小蚯蚓的紅蟲，這裡一隻，那裡一隻，紛紛鑽出黑泥漿，在清澈的水中蠕動——不，應該說是扭動。一漉積水裡，大約有兩三百隻呢！比紅絲線更小的身子，不停的扭著、舞者，扭頭扭腰扭屁股，牠們興奮的扭哇扭哇！陽光越強，她們扭得越起勁。一漉漉的積水，彷彿一座座的舞臺：精力充沛的小紅蟲，是快樂的舞者。幾百隻一齊扭舞，靜悄悄，沒有音樂，沒有鼓聲，但，那是多麼壯觀的表演哪！

我聚精會神的觀賞，連水溝飄起來的味道，也不覺得臭了。

觀賞小紅蟲的扭舞，成了我的祕密。好幾次，我夢見成千上萬的小紅蟲，在波光粼粼的大池扭動呢！

雖然每隔不久，母親都要沖一次水溝，不過小紅蟲好像永遠除不盡。

後來，有人告訴我，那些小紅蟲是蚊子的幼蟲，我嚇了一跳，從此，再也不喜歡看水溝中的蟲舞了。

## 四、愛迪生

馮輝岳等人

發明大王愛迪生從小就有強烈的好奇心，他不斷的提出問題，並且抱著追根究底的精神，鍥而不捨的尋找答案，除非親眼看見，親手做到，否則絕不終止他的探索行動。

他從小就開始做實驗，有一回，他假設鳥能飛，是因為吃蟲的緣故，為了證實這個假設，於是把蟲剁碎，拌入食物，拿給不知情的婦人吃，然後等著看她會不會飛起來。另一個失敗的實驗是，他坐在一窩雞蛋上面，看看自己可不可以孵出小雞來，結果證實直接用人體體溫孵蛋，容易把雞蛋壓碎。

儘管他做過無數次失敗的實驗，可是一生中申請專利的發明，包括電燈泡和留聲機在內，卻多達二千五百項。當他下決心要帶給人們「光明和歡笑」時，大多數的人都嘲笑他。愛迪生沒有放棄希望，在發明電燈泡的過程中，他失敗的實驗超過一千次，人們告訴他那是徒勞無功的，只會浪費時間、金錢和人力，他卻大聲喊道：「徒勞無功？每次我做一個實驗，都得到新的結果。失敗是成功的踏腳石！」

決心要「從文明的舞台，驅走夜晚的黑暗」，愛迪生告訴大家會在一八八〇年初，達成他的目標。果然，在一八七九年十月，他創造出第一顆電燈泡。這樣的成就，受到許多推崇和讚美，人們體認到愛迪生的發明是不受任何環境影響的。愛迪生帶給人們光明和歡笑，大家都稱讚他是天才，可是他說：「成功是一分的天才和九十九分的努力。」他那種研究、發明、不斷改進、永不知足的精神，正是他成功的原因，也是人類進步的原動力。